



Guangzhou Academy of Fine Arts

2019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与学制

广州美术学院是我国最早开展研究生教育的艺术院校之一，学校目前有艺术学理论、美术学、设计学三个学术型一级学科硕士点以及艺术硕士、风景园林、文物与博物馆三个专业学位硕士授权点。培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掌握坚实专业基础和理论基础，具有创新精神，从事艺术研究、艺术创作与设计、艺术教学的高级专门人才。2019 年我校继续面向全国招收硕士研究生，基准学制三年。

二、报考条件

报名参加国家组织的学术型研究生全国统一招生考试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广州美术学院规定的体检要求。
4. 考生的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 9 月 1 日，下同）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符合招生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培养目标对考生提出的具体学业要求的，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考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应为高校学生应征入伍退出现役，且符合上述硕士研究生报考条件。

报名时应选择填报“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并按要求填报本人相关信息。

三、报名时间、地点（具体报名时间以教育部文件规定为准）

（一）网上报名：2018 年 10 月 10 日—31 日每天 9:00—22:00，登陆 <http://yz.chsi.com.cn/> 进行网上报名。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在报名期间，考生可自行修改网报信息。有关网上报名详情请登陆广州美术学院网站或中国高等教育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

（二）现场确认：

所有统考生均须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并缴费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广州美术学院现场确认相关信息将于确认前公布在广州美术学院研究生招生网。

报考我校的考生网上报名时必须选定广州美术学院为报考点，现场确认时，考生需本人亲自到我校照相，确认数据。

四、报名手续

(一) 考生在规定的报名日期进行网上报名

(二) 现场确认程序

1. 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到报考点指定地点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考生现场确认应当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当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3.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考生可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 <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能通过学历(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应在报名现场确认时向我校研招办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

以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身份报考的人员,报名现场确认时须向我校研招办提供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主考院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本科成绩单以及毕业专业自学考试课程或网络教育课程设置方案。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报名现场确认时须向我校研招办提供有关高校教务部门出具本科阶段成绩证明或本科自学考试成绩通知单。

4. 所有考生均应当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5. 考生应当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6. 考生应当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三) 考生报名材料必须真实可靠。对凡是以假证明、假学历及其它不真实材料报考的考生,一律取消其报考或录取资格。

五、考试

(一) 考试时间: 初试 2018 年 12 月 22—24 日(六小时科目为 12 月 24 日)

复试 2019 年 4 月中旬

(二) 考试科目:

1、初试详见招生专业目录;其中政治、外语为全国统考科目,专业考试由我校命题。

2、复试内容详见招生专业目录;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专业课,加试科目详见招生专业目录。

(三) 考试地点: 广州美术学院大学城校区(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外环西路 168 号)。

(四) 考试所需的专业工具均由考生自备,食宿费用自理。

六、录取

(一) 我校对考生德、智、体全面衡量。初试文化课、专业课须达到教育部规定的统一分数线,复试成绩合格,并根据考生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身体健康状况及招生规模择优录取。录取的新生应按时报到,新生入学后由我校进行政治思想、业务水平、健康状况复查。不符合条件者,取消入学资格。如有发现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行为,一经查实,即取消学籍。

(二) 报考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录取前我校将与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订协议,学生毕业后按定向合同就业;非定向就业按所在招生单位推荐、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七、招生规模

招生专业按类别可分为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学制三年，学习方式均为“全日制”。

2019 年我校预计招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95 名；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157 名。各专业具体招生人数将在教育部正式下达我校招生计划后对外公布。

八、学费及住宿费

（一）学费

全日制学术型硕士研究生：8000 元/生/学年

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8000 元/生/学年

全日制风景园林专业学位研究生：28000 元/生/学年

全日制文物与博物馆专业学位研究生：15000 元/生/学年

（二）住宿费：1000 元/生/学年（不含水电补助）

九、其它

需了解最新信息及详细情况请登录广州美术学院网站。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昌岗东路 257 号广州美术学院

邮 编：510260

联系电话：020—84019197

联系部门：研究生处

网 址：<http://yjs.gzarts.edu.cn>

邮 箱：yjszs@gzarts.edu.cn

附:

一、艺术学理论（1301）初试参考书目

- | | | |
|-------------|-----------|-----------|
| 1、《中国美术简史》 | 中央美术学院编 | |
| 2、《中国美术史纲》 | 李公明主编 | 湖南美术出版社 |
| 3、《西方美术史纲》 | 李行远著 | 湖南美术出版社 |
| 4、《艺术发展史》 | 贡布里希、范景中译 |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
| 5、《艺术概论》第二版 | 郑锦扬主编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二、美术综合理论参考书目

- | | | |
|-------------------|-------|-----------|
| 1、《大学语文》 | 版本不限 | |
| 2、《中国美术史纲》 | 李公明主编 | 湖南美术出版社 |
| 3、《西方美术史纲》 | 李行远著 | 湖南美术出版社 |
| 4、《美术鉴赏—造型艺术美学分析》 | 樊林 |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

三、设计综合理论参考书目

- | | | | |
|-------------|-----|-----------|---------|
| 1、《大学语文》 | | | 版本不限 |
| 2、《世界现代设计史》 | 梁梅 |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 2010年4月 |
| 3、《外国现代设计史》 | 张夫也 | 高等教育出版社 | 2009年3月 |
| 4、《外国工艺美术史》 | 张夫也 | 中央编译出版社 | 2004年 |

研究生奖、助学政策

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并结合学校实际，我校建立了相关的奖学和资助工作体系，对品学兼优及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进行奖励与资助，具体措施如下：

（一）奖助学金

- 1、研究生学业奖学金：面向全日制学生，每年评定一次，奖学金等级金额由 2000 至 8000 元，奖励面 100%；
- 2、国家奖学金：每年根据省里下达的奖励名额评定，奖励金额 20000 元/生；
- 3、国家助学金：以全日制脱产方式学习的非定向硕士研究生，助学金 6000 元/年；
- 4、研究生科研成果奖励：每年根据学生的成果申报进行评定奖励；
- 5、优秀毕业生奖励：每年对优秀毕业创作、毕业论文进行评定奖励，奖励面 10—15%；
- 6、研究生“三助”：结合学校实际，提供一定数量的“助研”、“助教”、“助管”工作岗位；
- 7、分期缓交学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依照学校的相关要求可申请分期缓交学费，一年内缴清年度学费；
- 8、艺术名家级社会捐赠奖学金：现已设立“衣恋奖学金”、“许钦松创作奖学金”、“方林学术论文奖学金”、“李自健创新创作奖学金”、“杨秋奖学金”等，奖励金额每生 2000 至 10000 元。

（二）助学贷款与“绿色通道”

- 1、国家助学贷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我校组织向银行申请助学贷款。国家助学贷款每生每年最高额度为 12000 元；
- 2、开设“绿色通道”：研究生新生入学前，应筹足学费。家庭经济确实困难，经过审核批准，可报到入学。

广州美术学院研究生校际交流项目介绍

一、广州美术学院与伯明翰城市大学硕士双学位项目介绍

为推进校际学术交流，在互相承认学分的基础上，从2017年开始，广州美术学院每年选拔优秀的研究生赴英国伯明翰城市大学进行联合培养，开展为期一年的海外学习。在完成双方规定的学习计划，修满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情况下，学生可分别获得广州美术学院和伯明翰城市大学的硕士学位文凭。

项目优势：

- 属于广州美术学院校际合作交流项目。
- 同时接受国内和国外不同的艺术教学体系。
- 获取英国一流艺术设计院校的校友资源。
- 用三年的时间获得广州美术学院与伯明翰城市大学硕士双学位。
- 可通过伯明翰城市大学内部语言考试代替雅思成绩。

招生专业：

艺术与设计类专业：美术、当代艺术中国、艺术设计史及理论、当代策展、艺术与教育实践、艺术与项目管理、艺术与设计、设计视觉呈现、设计管理、时尚风格、时尚商业与推广、化妆品品牌与推广、服装设计、服装饰品设计、戏剧服装设计与实践、纺织品与外观设计、产品与家具设计、珠宝与相关产品设计、国际珠宝商务、建筑学、景观建筑、室内建筑与设计、视觉传达（方向包括：电影与动画、平面设计、舞台表演设计、插画、摄影、商业摄影）等。

传媒与创意产业类专业方向：媒体与传播（方向包括：公共关系、广播、新闻、电视、音乐产业、新媒体、会展）、活动节庆与会展管理、全球媒体管理、媒体制作、多媒体平台与移动新闻、媒体与文化研究、公共关系、视频游戏开发、视频游戏设计与制作、视频游戏数字艺术、数字化市场营销、音乐商务、未来媒体、电影发行与市场等。

跨学科类专业方向（仅限硕士课程）：艺术与项目管理、博物馆创新与领导、化妆品品牌与推广、时尚管理、全球媒体管理、奢侈品牌管理、奢侈珠宝管理等、电影发行与市场等。

学费：详见当年招生简章

申请程序：研究生在读期间根据具体工作安排申请。

二、广州美术学院与英国格拉斯哥美术学院 1+1+1 硕士双学位联合培养介绍

项目概况

为了加快我校艺术设计高等教育国际化，提升在校硕士研究生的国际交流水平，提升我校研究生教育的质量，实现研究生培养目标，推进校际学术交流，在遵照国家教育部关于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有关文件精神和我校研究生培养方案的基础上，深化我校研究生教学改革，引进中外联合培养教学理念，广州美术学院与英国格拉斯哥美术学院（以下称：两校）开展 1+1+1 硕士双学位联合培养计划。

两校在互相承认学分的基础上，广州美术学院将从 2017 年秋季开始，每年从造型学科和设计学科在读一年级硕士研究生中选拔 10 名优秀学生赴英国格拉斯哥美术学院进行联合培养，开展为期一年的海外学习。学生第一年在广州美术学院学习，第二年在格拉斯哥美术学院学习，第三年回到广州美术学院学习，在完成双方规定的学习计划，修满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情况下，双学位项目学生可分别获得广州美术学院和英国格拉斯哥美术学院的硕士学位文凭。学生亦可同时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资助，如申请成功，海外学费和生活费由留基委发放补贴。

招生专业：

造型学院：

摄影与影像、绘画、油画、版画、雕塑、行为艺术

设计学院：

插画\平面\商业摄影、室内设计、创意设计+新型社区、创意设计+环境设计、创新设计+服务设计、服装+纺织设计、产品设计工程、设计创新+协同创造、设计、创新+交互设计、设计创新+变革设计

虚拟仿真学院：

国际遗产数字可视化、严肃游戏与虚拟现实、影视配音

学费：详见当年招生简章

申请程序：研究生在读期间根据具体工作安排申请。